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552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
承辦人：課員 何盈潔
電話：03-4793070#1123
傳真：03-4893923
電子信箱：1003797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民字第11400245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435900A_1140024527_ATTACH1. pdf、
376435900A_1140024527_ATTACH2. 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市第9屆公教人員羽球錦標賽因場地調整配合辦理
事項，請貴校協助轉知參賽教職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桃園市政府114年7月29日府人給字第11402159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本市第9屆公教人員羽球錦標賽選手休息區配置圖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